

证券代码:002455
债券代码:128093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债券简称:百川转债

公告编号:2021—048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夏产业引导基金拟延长投资期限暨签署补充协议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0年5月21日，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百川科技”）和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产业引导基金”）在宁夏银川市金凤区签署了《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与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合同》（以下简称“《投资合同》”）等相关协议。宁夏产业引导基金以人民币20,000.00万元向宁夏百川科技增资，投资期限3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截至2020年11月，宁夏百川科技已全部收到宁夏产业引导基金增资款20,000.00万元。

因宁夏百川科技所投资项目建设周期长，为更好地支持宁夏百川科技建设与发展，宁夏产业引导基金拟延长投资期限。公司相关方拟签署《投资合同补充协议》、《股权回购协议补充协议》、《保证合同》。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产业引导基金拟延长投资期限暨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拟签署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1、原《投资合同》中投资期限原为3年（2年投资期，1年退出期）拟更改为5年（4年投资期，1年退出期）。

2、股权交割日、回购股权比例、回购价款拟更改如下：

序号	标的股权交割日	标的股权	标的股权回购价款（元）
1	2024年9月5日	7.14%	50,000,000.00
2	2024年12月5日	7.14%	50,000,000.00
3	2025年3月5日	7.14%	50,000,000.00
4	2025年6月5日	7.14%	50,000,000.00
合计		28.57%	200,000,000.00

3、原合同中约定，由宁夏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就公司回购宁夏产业引导基金持有的宁夏百川科技的全部股权事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因投资期拟延长至五年，原合同履行保障义务随投资期一同延长。

三、其他

本次宁夏产业引导基金拟延长投资期限暨签署补充协议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